

内陆地区改革深化的 基本方式政府培育市场

内陆省区不同于沿海、沿边省区其市场主体、市场组织的发育和市场交易的规范更难于启动,因此,产权制度、现代企业制度、社会保障制度的建立和区域性调控机制、市场体系、法律体系的形成所遇到的各种阻碍也会更多。没有政府强有力的参与和支持,内陆省区市场发育和与其相关的制度创新将是一个非常缓慢的演化过程。从这个意义上讲,内陆省区推进改革深化的基本方式可以设定为:政府培育市场。

政府培育市场,是传统经济转化为现代经济,落后地区完成市场经济运行机制构造、加快市场经济发展的一个卓有成效的做法。需要特别指出的是:强调政府培育市场的作用,并不意味着政府可以通过行政方式构建市场组织,直接充任市场主体的角色和把现代企业制度等强加于主体。由政府行政方式去组织这样或那样的市场并不能真正促进市场的发育和完善。政府培育市场的内涵应当明确为:(1)为企业和各类经济组织培养各类专门人才,尤其是着力培育一大批有经营管理才能、创新开拓意识强、思想道德水平较高、遵纪守法的企业家;(2)为各类经济组织(包括中介机构)提供可以选择的组织资源和制度模式(如公司制、合伙制、企业组织内部的法人治理模式、国际通行的财务会计制度、人事管理和收入管理制度等),并通过一定的经济、

行政、法律手段促使各类经济组织向现代市场经济发展所要求的企业组织和制度模式迈进;(3)建立完善的市场运作法律法规体系,规范市场秩序,创造各个市场主体平等竞争的环境条件,以良好的法律环境、规范的市场运作和比较优惠的政策指向扶持现行的市场主体发展壮大,吸引地区内外的投资者在本地区设厂办店,在大宗商品生产地和集散地开设交易、批发场所,通过政府有效的行为,提高市场发育的水平和档次。

(摘自《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1995.2.作者:刘西荣)



应确立改革新思路

赵凌云同志在1995年第3期《经济学动态》上撰文指出,中国经济改革不仅遭遇到来自原有体制的抵制,而且日益面临着来自改革本身不协调而积累下来的难题的制约。因此,应对原有改革思路进行全面清理,确立新的改革思路:(1)在不同所有制形式的改革方面,必须扭转国有制改革滞后的局面。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所有制基础,是以

公有制为主体的混合经济结构。其中,公有制是主导。公有制与市场经济的结合,乃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本质特征。必须通过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为核心的产权制度创新过程,寻求公有制与市场经济的最佳结合形式,构成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核心层次。(2)加快社会保障制度这一“慢变量”的演讲过程。目前,社会保障制度的“滞后”,已经严重制约诸多市场机制的运转。必须改变社会保障制度属于市场经济的外围层次,因而可以滞后的观念,将社会保障制度的建立与完善放在特殊重要位置。(3)在市场体系的发育方面,特别要反思和清理地区间市场培育不平衡思路,确立地区间市场平衡发育的正确思路。不应该将赋予沿海地区改革试验权与利益上的倾斜与优惠等同起来。人为的地区政策优惠所造成的消极效果,即造成全国市场发育条件的不平等格局,已经突出出来。这种消极效果的负面影响,从长远看会抵销这种做法暂时的正面影响。因为,这种方法毕竟只是在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过渡的一定阶段上才具有合理性。应该消除地区之间的人力政策倾斜与利益优惠,将沿海地区的优先权严格局限于某些改革措施的探索与尝试方面。同时,运用中央宏观调控手段,实现全国范围内的市场协调发展。(4)扭转政治体制改革滞后的局面。权钱交易的盛行、权力日益渗入市场、改革过程被人为扭曲,诸如此类的现象表明,政治体制改革已严重滞后于经济体制的改革。因此,改革之进入攻坚阶段,不仅意味着经济体制改革要配套推进,重点突破,政治体制改革也须加大力度,攻坚碰硬。

(方 摘)